每日論語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一三五集) 2019/4/

6 香港 檔名:WD20-037-0135

諸位同學,大家早上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雪廬老人的《論語講記》,「雍也篇」第三章。

【子華使於齊。冉子為其母請粟。子曰。與之釜。請益。曰。 與之庾。冉子與之粟五秉。子曰。赤之適齊也。乘肥馬。衣輕裘。 吾聞之也。君子周急不繼富。】

「這一章並沒有說是孔子為政,所以派公西華去,或許是政府派去的,但是為公那是毫無疑問。因為私人無外交,若沒有國家的命令,孔子也不隨便派人」。

「我們有職位,或者無職位,也不可以私通外國。民國初年日本蓋孔廟,請衍聖公去祭孔,孔先生不答應,因為私人不可以私通外國,作國際交際;當時衍聖公已經廢了,後來才又再封官。這種做法,我們也應當知道。」這段一開頭雪廬老人就引用此地公西華去出使,就是我們現在講外交,外交官去跟外國交際,或許是政府派去的,但是為公那是沒有疑問的,那個是為公家的事,不是私人的,私人不可以私通外國做國際交際。引用孔子的嫡孫孔德成先生衍聖公,他是清朝民國最後一任的衍聖公,廢了後來又再封。這個講私人無外交,我們應當知道。

『子華使於齊,冉子為其母請粟。』「子華出使到齊國」,出 使就是外交,外交使節到了齊國。「冉子並沒有說哪一個人,或許 是冉求。」姓冉,冉子這個子現在話就是先生,冉先生,就沒有說 哪一個人。好像同一個姓,沒有講名字,沒有明確說是哪一個人。 所以這裡雪廬老人講,或許是冉求。「國家派去,必定有一定的俸 祿。請粟,請國家的俸祿。」我們現在話講薪水,這是請粟,請領 薪水。「政簡刑輕時,不必像今日的保證,怕有人偽造單據。」我們中國古代政令簡單,刑罰很輕,不必像今天保證這個、保證那個,怕有人偽造單據。「公西華家中有老母,冉子為他求格外的安家費。」公西華他家還有老母親,冉子為他向政府再請求多一些安家費給他,就是多一點俸祿。「這一章中所說的釜、庾、秉,都是周代的度量衡,漢代的度量衡,尚且不甚清楚,何況是周朝!例如漢藥處方的斤兩,可知從前漢朝時候人的身體大,度量衡小。」這一段話是雪廬老人講,這裡釜、庾、秉都是周朝時代度量衡,度量衡是量實物的一個標準。漢朝時代的度量衡我們尚且不太清楚,那何況周朝?更早了。所以這個地方雪廬老人給我們舉出來。

『子曰:與之釜。請益。曰:與之庾。冉子與之粟五秉。』「 冉子為其母請粟。子曰:與之釜。請益。曰:與之庾。六斗四升為 釜。」這個釜,就是六斗四升是一釜。「與之庾,有注解說,庾是 十六斗」,一庾十六斗,「加倍,這恐怕不是。」雪廬老人注解說 ,一庾是十六斗,加一倍,恐怕不是這個數量。「請益」,這個請 益就是「為什麼要加倍給他?這是書呆子的注解。」有注解解釋請 益這兩個字,意思是為什麼要加倍給他,雪廬老人說這樣的注解是 書呆子的注解。「冉子不敢再說話,就給他粟五秉,多給了」。

『子曰:赤之適齊也,乘肥馬,衣輕裘,吾聞之也,君子周急不繼富。』「乘肥馬,衣輕裘,文理與前篇的願車馬、衣裘不同,不可亂加衣輕裘」。

「孔子說,子華適於齊,乘肥馬,衣輕裘,很闊綽」,就是很富裕。「孔子說,我聽人說過,凡事得合規矩,他是我的學生,若是窮就另當別論,公西華很富有,多給了他,其他的人出使是該如何辦?要為將來防弊。」這章經文我們要學習的重點就是在這裡,就是看情況,就是不能多申請一些糧食給公西華。公西華他不是很

窮,他很富有,他坐的是肥馬,穿的衣服是輕裘,很好的衣服,這個衣服很好,保暖又輕,很闊綽,生活上他很富裕,不缺錢,你再申請多一些糧食給他,這個就不必要了。孔子說,凡事它是要合乎規矩。他也是我的學生,如果公西華很窮,當然就另當別論;但是公西華他很有錢,你現在對他個人這樣多給了,其他的人出使,那你要不要比照他這個方式多給?應該如何辦?後面的問題就來了。所以應該還是要合乎規矩,要為將來防止這些弊端。所以我們做任何事情,這是一個原理原則,我們根據這個原理原則來做才是正確的。

好,我們今天這一章書就學習到此地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 充滿。阿彌陀佛!